

余言

作品

我把时光 邮寄给你

I Took
Time Sent
To You

【青春畅销作家乐小米诚挚推荐】
无论你有怎样的过往，世界上总有一人，会全心全意的爱着你
每一个人，都是某个人一生的至爱
值得用生命最美好的时光去等待。

湖南文艺出版社
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我把时光
If I could send the
time to you
邮寄给你

余言 作品

湖南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我把时光邮寄给你 / 余言著. —长沙: 湖南文艺出版社,
2011.1

(时光绘)

ISBN 978-7-5404-4767-0

I. ①我… II. ①余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254888 号

我把时光邮寄给你

余 言 著

出 版 人: 刘清华

责任编辑: 唐 明

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: 410014)

网址: www.hnwy.net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长沙裕锦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*

2011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 710 × 1000mm 1/16 印张: 14

字数: 280,000 印数: 1-8,000

ISBN 978-7-5404-4767-0

定价: 22.80 元

本社邮购电话: 0731-85983015

若有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。

楔子

余言：

这是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夜晚，二零零八年即将结束，二零零九年即将开始。

二零零八年发生了哪些事呢，春季的时候地震，夏季的时候洪灾，秋季的时候三聚氰胺，冬季的时候金融危机。还有，就是我离开了你。

这些年来，我走了很多路，经历了很多风景，也遇见过很多人。我以为我早已经能够把你忘了，直到现在，我才明白，我想遗忘你，终究是一场徒劳无功的举动。

我一个人走在灯火通明的大街上，人潮汹涌。越繁华，越觉得寂寞。大街上有人卖烟花，红的紫的，花花绿绿的一大堆。

我忽然记起初识那一年的今日，你和我一起逛街，买了一把烟花，一边走一边挥舞小小的烟花棒，小小的焰火像是有温度一般映亮了我们的眼眸。

余言，与你在一起的时光，是我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光了。

余言，和你说这些，并不是后悔离开了你，我从未后悔过。我的身体里面藏着深深浅浅的伤痕，没有任何人能够修补——你也不能。

夜已经很深了，步行街的商店仍在营业，来来往往的人抢购着打折商品。我忽然很想买一双鞋子，我还记得你说过，女人要善待自己，首先要送一双好的鞋子给自己。去年的这一天，你送了我一双匡威。那双鞋子我一直舍不得穿，夏天去凤凰途经一段山路的时候忽然下雨了，我将鞋子取下来拎在手上走在泥泞里，后来它就莫名其妙地丢失了。

从我离开你之后，与你有关的东西，都在渐渐丢失。我真害怕有一天，我连自己都弄丢了。

步行街上分布着五家匡威店，我从最后一家店走出来的时候，得到的答复和前面四家一样，那款鞋子已经停产了。

再也买不到了。像有些东西再也无法返回。

我站在街心广场，抬头看向钟楼。指针指向十二点，新年的钟声响起，周围的人群爆发出一阵欢呼声。

烟花在漆黑的夜空中盛放，短促的一瞬间，极为璀璨，转瞬黯灭。

烟花的灰烬被风吹着落在我仰起的脸庞上，冰凉凉的一片。用手一摸，才发现是泪水落了下来。你看，我依旧还是这么爱哭。看电影会哭，看书会哭，听歌会哭……想念也会哭。

余言，我想你。

颜晴

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

颜晴：

这是二零一零年的十月。我在星城，这里的天气时冷时热，你那里呢？

我的生活日渐安定，那些过往的青春，那些漫长的等待，那些无尽的喧嚣在岁月中一一尘埃落定。

你给我写的每一封信我都保存着，从二零零一年到二零一零年。初次相识的甜蜜，恋爱之中的甜蜜挂念，以及到决绝的分手，情人最后难免沦为朋友。

年少的时候，我们在一起，但我却并不懂得如何去爱，只想在你面前展现最好的一面。后来，终于明白了如何去爱，可惜你早已远去消失在人海。

尽管，世间万千的变幻将我们分两端，我还是这么的地挂念着你。有的时候，我真不喜欢这样的自己，太在意了忽略了自己，我已经不再是我。

和你在一起的那些时光，是我一生的荣耀。没有你的日子，那些在生命中闪闪发光的记忆，照耀着温暖着我的余生。

我把一生最美的时光都寄给你，只希望能够填补岁月在身上划下的伤痕。你未遇见我之前，所经历的痛苦不堪我无能为力；你遇见我之后，我要给你平安喜乐。

亲爱的亲爱的颜晴，亲爱的亲爱，无论你有怎样的过往，灰暗的，惨烈的，又或者你做过怎样的错事，你都不必自惭形秽而疏远我，我仍然爱你，并胜过所有。

可惜，天意弄人，最后换来的结局依然是：

十年之前，你不认识我，你不属于我。

十年之后，我不认识你，我不属于你。

你仍然藏在我心底最温柔的角落，只要想一想你，我的眼泪就会掉下来。

我最大的愿望是，希望你会遇到比我更爱你的人，抚平你所有的伤痕。

那么，我对你的挂念也会少上那么几分。

颜晴，珍重。

余言

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六日



If I could send the time to you

我的名字叫做余言。问余何适，靡而忘言。

我出生在南方的一座城市，城里古旧的街道里生长着法国梧桐。高大，挺拔，茂盛。我从出生之后到十八岁都在这里度过，我熟悉这里的每一个角落，我甚至担忧，我的一生是不是都要在这座小城度过，直至老死。

我能想到唯一离开这座城市的方式就是高考。

二零零三年的秋初，经历漫长的二十三个小时的火车旅途之后，火车停靠在L市火车站。

我拎着巨大的行李箱下车，我的爸爸余云朗跟在身后。站在站台上，我抬头看了看天空，天蓝云白，笑意忍不住从唇边流了出来。这一切，和想象的模样似乎都不一样，记得地理课本上的描述：L市是重工业城市，也是全国大气污染最严重的城市之一。

余云朗拦了一辆出租车，我们直奔J大而去。出租车行驶在路上，穿城而过的河流两岸如今已经成了重要的旅游景观，我摇下车窗向外张望，河风

猛烈地灌入，吹拂着面颊，带着河水特有的泥土气息。

出租车几经转折，渐渐远离河岸。恍惚间，出租车已经停在了J大门前，校门前被车流和人流围堵得水泄不通。

校门的两侧是新生招待处。一眼看过去，土木学院，机电学院，环工学院……却没有看见艺术设计学院。

在学校主干道第一个交叉的十字路口，向左边延伸出去后，是钟楼广场，由校友捐建的钟楼。钟楼下面也有一批新生接待处。也就是在那里，才找见了艺术设计学员队的新生接待处，旁边是经济管理学院外语学院之类新成立没几年的小院，统一被分配到了这里。

当初填报艺术设计学院的私心之一就是美女会很多，果然不愧是艺术设计学院，新生接待处聚集着一群美女。

在学姐的指导下拿出通知书之类的填了登记表之后，旁边一个戴着眼镜显得有些瘦弱的男生看了我的登记表之后说，“嘿嘿，老乡呢”。

他带我去公寓，一边走一边向我介绍些大学里面的景物，他指着那些用红色砖墙盖成的房子，说，这边是学校最老的教室，我们都把它称做红楼。喏，这个地方是食堂，你们可以在这吃饭，不过学校后面还有很多小饭店，那里的饭会比这里好吃一些……

我边走边好奇地看着，这就是我将在这里生活四年的大学。刚从压抑的高中解脱，我像一只脱离樊笼的鸟，觉得一切都是新奇的。

办好入住手续，老乡说他还要去接其他新生，留了一个电话号码，让我有什么事就去找他。

我和余云朗在寝室放好物品，在校园里四处闲逛，突然听见身后有人气喘吁吁地喊，“同学，等一等，等一等……”

我依旧昂首挺胸地向前走——反正不可能叫我，刚来，又没人认识我。突然，有人一把拉住我，我转过头，是刚在新生接待处指导我填表格的学姐，她正弯着腰气喘吁吁，“同学……你的通知书……”她扬了扬手上的大红色的通知书。

我疑惑地接过来了，我的大名赫然在其上——余言。不得不说，在普遍都是用纸做通知书的时代，J大已经用图片做通知书，并过塑处理，看起来

不是一般的牛B闪闪，不知道我们学校的，看见这份通知书通常会误以为我们学校特牛叉。我一个考上名校的哥们，看见我的通知书，都自卑得不敢把自己的通知书拿出来。

对面的女生扶了扶脸上的眼镜，“刚才你在新生接待处的时拿出来忘记带走了。”

“谢谢学姐。”我不好意思地笑了笑，觉得有些尴尬。

余云朗在一旁数落我：“看看，都念大学的人了，还丢三落四，名还没报完呢，通知书丢了咋办？”

学姐关切地一笑，“下次小心些呢”。

我说：“谢谢学姐。”

她狡黠地一笑：“你刚才叫我什么？”

我说：“学姐。”

她一副很受用的表情，得意洋洋地走了。

余云朗的手机响了，他接听，“喂，什么？你来了？你来了……在哪呢？校门……”余云朗招呼着我跟他走。我跟着他的身后，向着校门走去。

一个中年男人站在一辆白色别克君威旁边，冲着他挥了挥手，余云朗挂掉电话迎接了上去，重重地擂了对方一拳，“嘿！老同学！”

早前听余云朗说过，他有一个同学在J大。新生报名，我难得开始独立，根本不想任何人陪，这么大的人了，报名还要人陪，我觉得有点丢人，不过余云朗以“会见多年未见的老同学”为由，死活跟了过来。

看到眼前的这一幕，我心中那一点微小的愤懑也消失了，他们真的看起来是多年未见的朋友，那一拳擂下去，不会像握手那样显得生分，也不会像拥抱显着那样亲密，是最熟悉的朋友才有的默契。

余云朗招呼我上前来，手搭在我的肩膀，好像我依然是个十几岁的孩子，他这样可以保护我一样，其实，我现在的个头都已经比他高半头了。他说：“秦仪，这是我儿子余言。”

“秦叔叔好。”我招呼道。

他微微点了点头，颌首示意，打开车门，“走，去吃饭”。

去了学校附属的三星宾馆，落座之后点完菜，余云朗和秦仪在叙旧，从

言谈间得知他们已经有十多年未见，聊了一些旧日同学的去向和各自的近况。

我百无聊赖地拿出手机发短信，“颜晴，我到了”。

秦仪的目光忽然落在我的身上，“余言，你是艺术设计学院的学生吧？”

“嗯。”我抬起头回答道，“是的。你怎么知道？”

因为头发比较长，出门在外陌生人通常搭讪的一句话就是，“你是学艺术的吧？”但是为了新生开学低调的华丽，我特地剪了长发，还戴了顶帽子，翻箱底找了一套比较正常的衣服，结果还是被对面这个戴着眼镜，一丝不苟的人一眼看穿。我几乎又要自恋地以为，我浑身上下散发着艺术气质了。

秦仪把手上的烟头在烟灰缸里面摁灭了，“我去年由土木工程学院调到艺术设计学院，做了一年多院长，一眼就能看出对方是不是艺术设计学院的学生”。

我有些惊讶了，想不到余云朗的同学居然就是艺术设计学院的院长。完了，完了，我悲愤得几乎要吐血了——我千里迢迢来到大西北，还是没有逃出余云朗的魔掌！

秦仪问我：“怎么想报艺术设计学院的广告专业呢？”

“比较喜欢广告，觉得广告每天都需要创意，不像其他的工作，每天都在重复相同的事情。”我倒不是故作腔调，而是真的这样觉得。

秦仪严肃的脸上露出了少见的微笑，他扫视了余云朗和我一眼，开诚布公地说：“我们丁大是理工类学校，近年来为了发展成综合性大学才开设了艺术设计学院，我们的广告专业很弱，你的分数过了重点线，完全可以去念国内最好的广告系。”

秦仪说的确实是实情，若真想学广告，不应该来这里。这样的理由，连我自己都不能说服自己，可是，真正的借口，如果我说出来，余云朗一定会杀了我的心都有。我继续胡诌：“我想离家远些嘛，越远越好，然后又比较向往西北的大漠草原，所以就报到这边了。对了，我坐火车进城的时候怎么没有看到沙漠或者草原？”

秦仪忍不住笑了，“你难道以为L市周围都是沙漠啊，沙漠离这还有几百里呢”。

余云朗趁机又发感慨，“不知道这小子哪根筋不对劲了，非要报这边的

学校。当初怎么劝都不听”。

“又来了——”我在心里默默地念叨。

余云朗委托秦仪在学校里面多多照顾我。秦仪答应得特干脆，附带问了一句，“入学手续都办完了吗？”

我如实交代，“还有体检，人好多，准备明天再去”。

秦仪听了后，立刻拿出手机打电话，“喂，王主任……”

不一会，一个穿白大褂的医生小跑着送了一份体检报告过来，满脸堆笑地递给秦仪，“秦院长，我都办好了”。

秦仪只是扫了一眼，递给了我，“看看还有什么问题没有？”

我接过来一看，姓名性别年龄都已经填好了，公章也盖好了，鉴定栏内全都是优，这个医生可真敢填，我要是像体检报告上写的那样健康，我就更有资本折腾了，事实是我的眼睛有轻微的近视，耳朵一直患有中耳炎，听力也有所下降。不过，现在哪有身体完全健康的人？

王医生热情地问道：“怎么样？没什么问题吧？”

“谢谢。没什么问题了。”我有些不好意思，走后门，始终觉得不是光明正大的行为。

他跟秦仪和余云朗打了一声招呼，又小跑着离去了。

饭菜陆续地端了上来，摆了满满一桌，每个菜的配料都有不少辣椒。此地的饮食习惯是川菜口味。我并不喜吃辣，但颜晴很喜欢。所以，我试着改变自己的口味。这样将来才能在一起开心地吃饭。他们两人边吃边聊，我愁眉苦脸地忍着辣味饱餐一顿之后，丢下他们俩叙旧，出外晃荡去了。

。

我沿着校门外的马路漫无目的地走。道路两旁长满了巨大的槐树，茂密繁盛，枝叶密密麻麻地覆了下来，掠过头发和肩膀，一伸手，很多树叶都从指缝间滑了过去。

我不时地拿着我的手机翻看，诺基亚 3210，余云朗奖励我考上大学买的。两个小时过去了，颜晴还是没有回短信，我忽然神经兮兮地想，不会出事了吧。自从跟她在一起后，我就开始有点神经兮兮，比如约会时她晚到了一段时间，我都会胡思乱想，不会是发生车祸了吧，不会碰到坏人了吧……陷入自己臆

想的惴惴不安中。尽管我知道这都是因为担心而设想出来的，但我还是被吓得够呛。

于是直接拨过去，听筒里面机械的女音说道：“对不起，你所拨打的电话已关机。”

我沮丧地踢着脚下的易拉罐，对着垃圾桶狠狠地一脚射门。

无聊地的转了两圈后回到了寝室。

寝室里面四张床，每张床下面是一套衣柜，书柜，桌椅，地板洁净，采光明亮，寝室环境比我之前想象的要好很多。

我站在窗户前，视线越过林立的寝楼，远方是一片空旷的荒地，中间点缀着一些稀疏的树木。据说，那是公寓后备开发用地。视线往回收，公寓的楼层间是大片的绿地，种满了花木，曲折的石子路穿行其间。花园的广场上，有人在散步。

风从远方吹来，轻轻地扑在面颊上，是西北特有的干爽气息。我取出了吉他，坐在床边随意地拨着弦。

咔嚓，门被打开了，一个瘦高个儿背着大大的旅行包走了进来，身后还跟着一男一女，分别拉着一个行李箱，另外提了一个包，三个人有说有笑，推开门忽然见到有个人在房间里，略微有些惊讶。

他笑得很阳光，冲我说了声“嗨”算是打招呼。

他找了一圈，靠门的床上贴着小纸条——二号冯萧，跟我的床紧临着。

我没话找话地打招呼，“你爸妈真年轻。”

“那不是我爸妈，是我表哥表嫂。”他澄清道，他表哥表嫂一直在L市工作。

我继续表示我的惊诧，“你表哥怎么年龄这么大，跟你差了这么多”。

他笑了笑，不解释。

到了晚上的时候，寝室里面的四个人都陆续回来了。一号床位是孔令方的床位，他爸爸陪着来的。三号床位是李明耀，正对着我的床位，他哥哥陪着来的。看来，几乎没有人单枪匹马杀到L市来。这样看来，余云朗陪我到L市来，也并非不可接受了。

天色渐晚，余云朗在宾馆开了房间，问我晚上要不要到宾馆去休息。

我说：“不了，我住寝室。”

看他欲言又止的样子，我能想到他在走之前一定有许多话想向我交代。只是，我不耐烦听他啰嗦。他说的那些道理我都能背下来了，听得耳朵都生茧了。

我补充道：“来到学校就要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。”

他才又高兴起来，满意地离去了。看见他走远了，我又按捺不住蠢蠢欲动，总得做些实质性的行动来庆祝我的新生活吧。

“走，包夜去不？”冯萧和我的想法竟然不谋而合，立刻提了出来。

“去！”我立刻响应。

接下来我们俩就开始撺掇孔令方和李明耀包夜，李明耀和他哥哥要出去逛街，至于孔令方，摇头说不去。用一种好学生戒备坏学生的眼光看着我们俩，可以想象，在中学时代他是多么老实的一个学生。

我和冯萧一起去了公寓附近的一家网吧，里面烟雾缭绕，充斥着CS的枪声爆炸声，杀气腾腾如战场。我找了台机子坐下，左边的人居然同时看两部电影，右边的一哥们在旁若无人地逛黄色网站。

我迅速地打开CS，进入局域网游戏，在一片厮杀的枪声中，我的大学生活，就在这样的混乱不堪中开始了。

天明时分，回到了寝室，李明耀和孔令方还在睡觉，我们两个人轻手轻脚地洗漱后，速度钻进了被子。

窗外阳光升起，我梦见了白云和风筝。

醒来的时候，惺忪的睡眼看清了余云朗的身影，他穿着条纹衬衣，外面是深色的西装，打浅蓝的领带，坐在椅子上，翻看一本杂志，光芒从窗帘透进来堵在他的身上，他的鬓角已经有了点点的白，额头上有些深深浅浅的皱纹，我有瞬间的恍惚，余云朗真是一个挺好看的男人。

他听到床上的响声，看见我醒了过来，露出了一个笑容，“睡好了吗？”

我嗯了一声，伸手去摸放在床头的手机，看了一眼时间，已经一点四十分，看样子余云朗是等了我很久。

我起床，穿衣，洗漱。余云朗踌躇了良久问道：“你昨天去网吧包夜了？”

我就知道他早晨一定问了我寝室的同學，我正在刷牙，滿嘴泡沫，懶得理他。我已經做好了準備聽他接下來教育我的話，誰知他低著頭繼續翻手上雜誌，卻再沒說什麼了。

他帶我出去一起吃午飯，從學校食堂門前經過的時候，他忽然來了興致，停住腳步說：“余言，就在这吃，看看你們學校的伙食怎麼樣？”

三菜一湯，他又叫了兩瓶啤酒，給我也倒了一杯，他嘗了一口飯菜，在嘴裡面咂摸了下，眉頭微微皺了皺，若有所思地說：“你們學校食堂的飯菜做得不好吃啊。”

“有哪個學校的食堂飯菜好吃啊？”我反駁了一句。

他嘿嘿笑了一聲，“也是”。

昨天一夜未睡，早飯午飯都沒有吃，早已是飢腸轆轆。我囫圇吞棗，倒也沒有感覺到特別難吃。

余云朗喝完了一瓶啤酒，他酒量一向不好，很少見他主動喝酒，此時他的臉龐微微紅了，眼眶也有些紅，他說：“我買了下午的車票，生意上有些事，需要回去處理下。”

我本來以為他還要再呆上一兩天，卻沒想他走得這樣急，我有些驚訝，轉瞬釋然，他早走一天，我就早一天自由了。我輕輕地“哦”了一聲。

他叫服務員又拿來了一個杯子，給我倒了一杯酒，“來！咱爺倆碰一杯”。

送走余云朗，我拿出手機。已撥電話第一個名字是顏晴。我在心裡默默念她的名字，顏，晴。她的姓名就像一道光，只是想一想，心裡也覺得有淡淡的甜蜜。

電話響了很多聲之後依然無人接聽，我正准备挂掉電話的時候，電話接通了，是熟悉的声音，“喂”。

“顏晴。我刚刚把我爸爸送走。你呢，现在怎么样？”

她声音明快，充满了新奇的快乐，“我呀，这两天在报名啊，明天就要正式上课了吧”。

“我下午去找你好吗？”

“不好。”她一口拒绝了，补充说，“纪宽还在学校呢。”

“颜晴，颜晴……”电话那边传来醇厚的男声。

“纪宽来了，我先挂了。”颜晴挂断了电话。

纪宽，我认识他，他也许也认识我。

中考放榜，我以六分之差和省重点擦肩而过，余云朗蹲在沙发上抽掉了两包烟，终于做出了一个决定，买！底价三万，差一分三千！

我当即拒绝了，“考不上，我也不上！”适逢某归国华侨在市里面号称投资五千万建立了一所私立学校，在各大媒体上铺天盖地地做广告，吹得天花乱坠，低于重点分数线二十分以内，会有不同程度的学费优惠，最关键的是号称全封闭军事化管理，所有的学生必须住校，我义无反顾的决定成为该校第一届学生。后来，很多同学都后悔来这里。我过去的老师，同学都为我而惋惜，而我从未有片刻后悔，因为——我遇见了颜晴。

你永远不知道，生活是多么奇妙的一件事情。在绝望的时候收获希望。

二零零一年，高二。我受够了这所学校，在这封闭的如同监狱一样的学校里，同学们除了炫富就没有别的事可做，我觉得压抑和沉闷，未和余云朗做任何商量，决定休学，去找校长办理休学手续的时不但被拒绝，反而还被他的唠唠叨叨苦口婆妈地说教了半天。回到寝室后，我将所有的个人用品一股脑儿地收拾进大大的行李箱中。

学校一周只休周日下午半天假，平时出门，需要政教老师批准的假条，学校各处围墙旁有保安巡逻，严防学生翻墙溜出去玩。

我轻车熟路地拉着箱子走到了食堂靠近围墙的一侧，这里是最容易翻身出去的地方。时值月休，学校里面几乎没什么人。可是，围墙下面正站着一个女生，手攀着墙壁正准备翻墙，她试了好几次都没成功。这个地方我前前后后翻了几十回，还是头次碰见女生。

她听见了身后的响动，慌忙回过头，见到不是保安，而是拎着行李箱准备一样翻墙而出的我，会心一笑。我看着她，她是这样的特别，眼睛黑而明亮，眼角有魅惑的弧度，她的笑容又是那样的安静，如夏天燥热的内心被清风浸润，喧嚣一一归于沉寂。

“我帮你。”我说。

我翻上墙头，她将行李箱递给我，我扔到墙的另一边，箱子撞击在地上弹开了锁扣，我装了满满一箱子的书和CD散了一地，风将树叶吹得哗啦啦作响。我伸出手臂，目光直视着她，她大方地将手放入我的掌心，等待着我将她拉上去。

内心在这一刻忽然变得纤细而敏感，细微的声音被无限放大，时间的流逝在骤然放缓，她仰起的面庞，洁净美好，笑容轻轻地绽放，宛如一朵洁白的莲花盛开，惊艳了岁月温柔了时光。

不远处的河流不动声色地流淌，沿河的公路上传来隐约的车辆呼啸声。这天地如此安静，也及不上我内心的悸动。

我深吸一口气，用力，将她拉了上来。在围墙上她和我相对而坐，她离我如此之近，近到我可以闻到她身上散发出的清香。四肢百骸的血刹那间回涌至心脏，心跳猛然加速，似乎随时要从胸膛中跳出来，奔向她的方向。

我不敢对视她清澈的目光，娴熟地跃下墙头，把空箱子沿着墙竖放，然后抬头对她说：“好了，下来吧。”她一点都没有女孩子常有的扭扭捏捏，站在箱子上身手利落地跳了下来，“谢谢。”她一边拍着手掌的灰尘一边说。

“不谢。”我俯身收拾行李箱散落的物品。她帮我一起整理，“你有这么多书和CD呀，不过，你带这么多东西做什么呢？”

“我要离校了啊。”我惆怅地说。

“哦。”她手上的动作停顿了一下，看了我一眼，却没有好奇地问我原因。

“你什么星座？”她问。

她的思维好跳跃，话题莫名其妙转到了星座。不过，我随即反应过来，她是为了不冷场没话找话。“狮子座。你呢？”

“天秤座。”

拖着行李箱和她一起沿着新建成的滨河路向公交车站走去，一路上说说笑笑，黄昏的路灯一盏盏亮起来，我的心却一点点难过起来——我就要离开学校了，再也不要回到学校了，可是我却在离开的时候才遇见她，是第一面，也将是最后一面。

走了很久，才到达公交车站。我坐上巴士，车门闭合的瞬间，她在站台